



413323S-2022

新乡良润全谷物食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XLR 0009S-2022

粘米粉

2022-12-08 发布

2022-12-08 实施

新乡良润全谷物食品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新乡良润全谷物食品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杨静，宋金丽。

本标准自实施之日起代替Q/XLR 0009S-2019（备案号：413431S-2019）。

H N
Q B

粘米粉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粘米粉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大米（粘米）粉为主要原料，经过筛、分装、包装而成，用于制作各类甜点的粘米粉。

2 要求

2.1原辅料要求

2.1.1大米（粘米）粉应符合GB 2715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1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验方法
性 状	粉末状	取100g样品,放在洁净卫生盘中均匀的摊平,在 散射光线下仔细观察样品的整体性状、色泽,放在手掌中用哈气或沸水烫粉的方法提高样品温度 后,立即嗅其气味,并品尝其滋味,并检查有无外来杂质
色 泽	洁白有光泽	
气、滋味	具有本品应有的气、滋味,无异味	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2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目	指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%	≤ 13.5	GB 5009.3
灰分(以干基计), %	≤ 0.6	GB 5009.4
*无机砷(以As计), mg/kg	≤ 0.18	GB 5009.11
铅(以Pb计), mg/kg	≤ 0.2	GB 5009.12
镉(以Cd计), mg/kg	≤ 0.2	GB 5009.15
铬(以Cr计), mg/kg	≤ 1.0	GB 5009.123
总汞(以Hg计), mg/kg	≤ 0.02	GB 5009.17
苯并[a]芘, μg/kg	≤ 2.0	GB 5009.27
黄曲霉毒素B ₁ , μg/kg	≤ 10	GB 5009.22
赭曲霉毒素A, μg/kg	≤ 5.0	GB 5009.96
六六六, mg/kg	≤ 0.05	GB/T 5009.19

滴滴涕, mg/kg	≤	0.05	GB/T 5009.19
*无机砷的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2762的规定。			

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应符合 JJF 1070《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》的规定。

2.5 生产加工过程卫生要求

应符合GB 14881的规定。

2.6 其他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GB 2761的规定；污染物限量应符合GB 2762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GB 2763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：感官要求、水分、灰分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的检验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大米（粘米）粉为主要原料，经过筛、分装、包装而成，用于制作各类甜点的粘米粉。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有关规定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中无机砷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2762的规定。

新乡良润全谷物食品有限公司